新聞稿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

Bauhinia MBS Limited
根據 30 億美元按揭證券化計劃發行
10 億港元按揭證券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按揭證券公司)於今天(星期二)宣布，依據按揭證券化計劃(「該計劃」)，已成功推出新一批按揭證券。該項證券發行於今天舉行了簽約儀式。

是次向機構投資者發行的 1 0 億港元按揭證券受廣泛的投資者歡迎，包括保險公司、退休基金、投資基金及銀行。自 1999 年起，按揭證券公司在本港證券化市場已是一個活躍的發債體。按揭證券公司至今已發行共 112 億港元的按揭證券（包括是次發行）。按揭證券公司不斷發行創新結構的按揭證券，推動債券發行規則及程序的改革，和按揭文件標準化，藉此幫助深化本港證券化市場。從香港特區政府及私人機構發行不同資產證券，本港的證券化市場穩步增長，可見一斑。

是次發行的證券以按揭證券公司在過往數年從香港房屋委員會購入的按揭貸款作爲抵押。是次發行分爲兩個組別， A-1 組別佔 4 億港元，A-2 組合佔 6 億港元。A-1 組別的票面息率為 4.73 厘，年期為 3 年。該組別適合避免承受提早償還風險及追求穩定回報的投資者。相反，A-2 組別的票面息率是浮動利率，為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 0.18 厘。這組別債券具快速還款特點，在首三年吸納所有從抵押按揭貸款所產生的過剩分期供款及提早還款，因而迎合願意承受較高的提早償還貸款風險去換取較高投資收益的投資者。

這兩個組別的按揭證券同時由按揭證券公司擔保準時支付本金及利息。按照《銀行業條例》，兩組證券的風險權數爲 20%。這批按揭證券將透過香港金融管理局營運的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交收。上述證券的主要發行條款以及相關的按揭組合特點列載於附件。

按揭證券公司執行董事彭醒棠先生表示：「按揭證券公司致力推動香港發展一個有深度及流通的按揭證券化市場。按揭證券公司的努力，催化本港證券化市場的發展，令發債體及投資者達至雙贏。」

按揭證券公司總裁劉怡翔先生表示：「我們將會繼續在適當的市場環境下推出不同結構的按揭證券，以迎合不同投資者包括零售投資者的需求。」

滙豐香港區企業及金融機構業務主管李慧敏表示：「滙豐很高興能夠參與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在過往的公開證券化項目,尤其在這次項目中再次擔當重要的角色。這突顯滙豐與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的伙伴關係,亦切合兩者一向致力推動發展香港資本市場的目標。」

是次發行有六家銀行作為經辦行共同籌組。唯一安排行及牽頭經辦行為滙豐；副牽頭經辦行為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及德國中央合作銀行香港分行；副經辦行為荷蘭銀行及澳洲銀行香港分行。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
2005 年 11 月 15 日

附件甲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

Bauhinia MBS Limited

根據 30 億美元按揭證券化計劃發行
10 億港元按揭證券

條款及條件概要

發行機構	:	Bauhinia MBS Limited
發行系列	:	2005-1 系列
發行類別	:	有擔保定息及浮息按揭證券
抵押品	:	香港按揭證券公司從香港房屋委員會購買以若干住宅物業第一法定抵押所抵押的按揭貸款(「按揭貸款」)
按揭的賣方及總供款管理人	: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按揭證券公司」)
發行金額	:	總共 10 億港元，分爲: A-1 組別債券　4 億港元 A-2 組別債券　6 億港元
發行價	:	按面值(100.00%)
利率	:	A-1 組別債券　4.73 厘，每季派息一次 A-2 組別債券　年利率爲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 0.18 厘，每月派息一次

債券評級	穆迪:	Aa3
	標準普爾:	AA-
擔保人	: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	
擔保人的本地貨幣信貸評級	: 穆迪:	Aa3
	標準普爾:	AA-
擔保	: A-1 組別及 A-2 組別的債券將由擔保人（按揭證券公司）擔保，於合約到期時支付按揭證券的利息及本金。	
債券級別	: A-1 組別及 A-2 組別的債券於支付利息及本金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本金	: A-1 組別的債券持有人將於 2008 年 12 月 6 日獲償還本金額。按揭貸款的任何額外本金還款將用於向 A-2 組別債券的持有人還款。	
發行日期	: 2005 年 11 月 17 日	
法定到期日	: A-1 組別債券:	2008 年 12 月 6 日
	A-2 組別債券:	2014 年 4 月 6 日，除非事先已全數贖回。
發行機構的贖回權	: 倘於任何一個月的按揭證券付款日，發生下列事件(以較早發生者為準)： (i) 未還款按揭組合結餘為發行時按揭組合貸款金額 10%或以下，或 (ii) 發行日期的第七週年， 發行機構可選擇全數贖回未贖回的 A-2 組別債券。	
年期	: A-1 組別債券的年期爲 3 年 A-2 組別債券的估計加權平均年期爲 5 年，已考慮按揭每月如期還款、按揭全數及／或部分非如期提早還款，以及發行機構贖回權。	
安排行、牽頭經辦行及入賬行	: 滙豐	

A-1 組別債券的 副牽頭經辦行	：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德國中央合作銀行香港分行
A-2 組別債券的 副牽頭經辦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德國中央合作銀行香港分行
A-2 組別債券的 副經辦行	：	荷蘭銀行 澳洲銀行香港分行
市場莊家	：	滙豐
債券及抵押品受托人	：	DB Trustees(Hong Kong) Limited
付款代理	：	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
結算 / 交收	：	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

附件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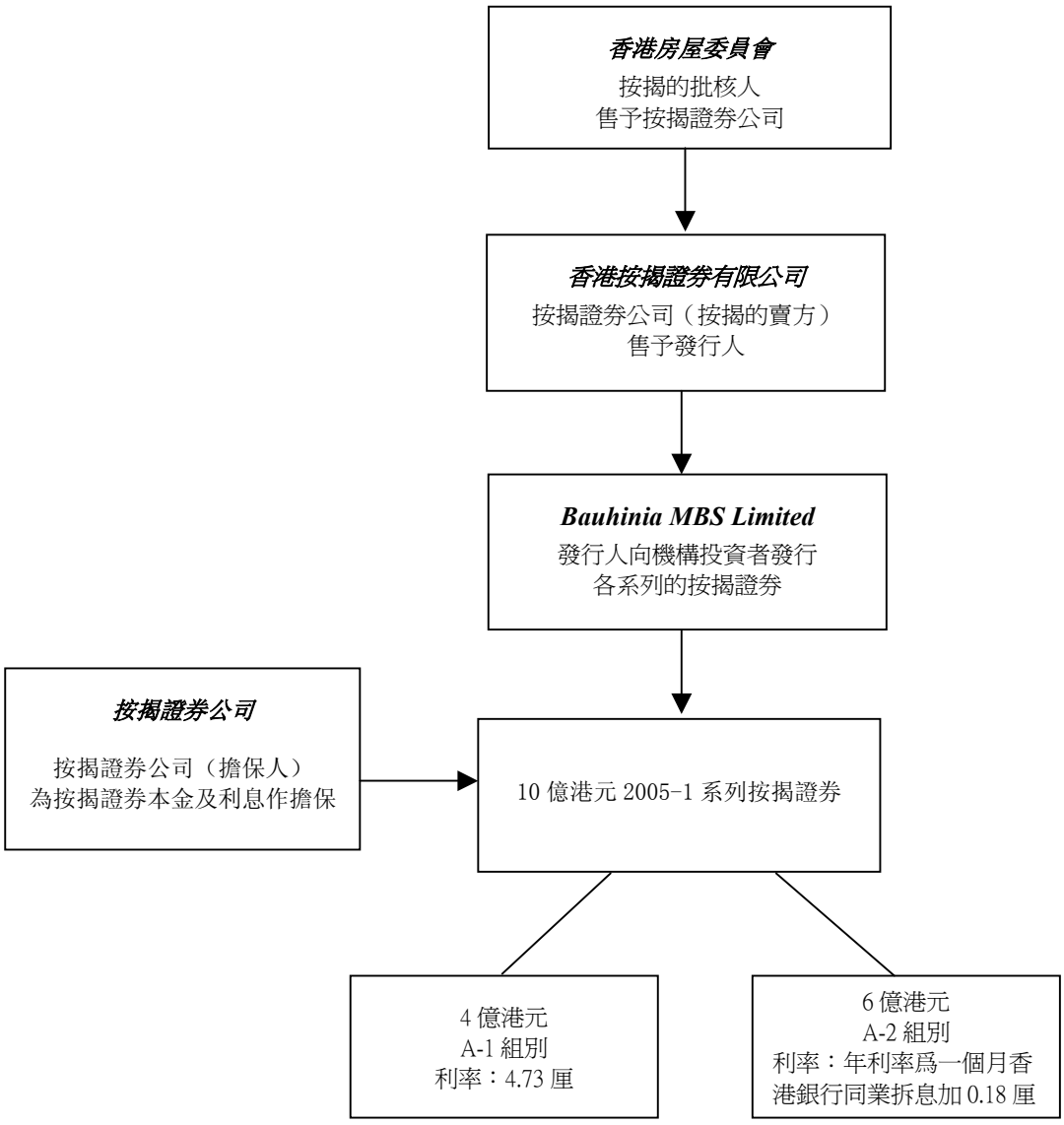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

Bauhinia MBS Limited

根據 30 億美元按揭證券化計劃發行

10 億港元按揭證券

架構



附件丙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

Bauhinia MBS Limited

根據30億美元按揭證券化計劃發行

10億港元按揭證券

相關按揭組合的主要特點

	按揭組合資料
按揭宗數	2,316
未償還本金餘額總數	1,000,119,768港元
未償還本金餘額平均數	431,831港元
最高未償還本金餘額	538,634港元
最低未償還本金餘額	39,720港元
最長剩餘年期(月)	100
最短剩餘年期(月)	77
原定年期的加權平均數(月)	158
剩餘年期的加權平均數(月)	92